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雲南水務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Water Investment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9)

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發佈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之關連交易。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代價釐定基礎

收購事項之代價金額乃本公司與賣方經考慮目標公司項目的基本情況，目標公司的潛在業務機會及發展前景等多項相關因素按公平原則磋商後綜合考量達致。獨立第三方評估機構對目標公司出具的評估報告(「評估報告」)並不作為與賣方談判釐定代價的定價基礎，僅屬於本公司內部文件。

上市規則的涵義

按照中國的適用法規，評估報告採納資產基礎法及收益法作為估值方法類別，評估機構在估值時應提供盈利預測的假設。本公司已就收購事項向聯交所申請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62條及14A.68(7)條項下有關盈利預測的規定，而聯交所已授出有關豁免。

承董事會命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濤

中國，昆明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于龍先生(副主席)及楊方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楊濤先生(主席)、李波女士、何願平先生及陳勇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船江先生、胡松先生、及馬世豪先生。

* 僅供識別